

活石新約聖經註釋

簡體字合訂本

作者：馬唐納

版次：二 七年一月簡體字修訂版

(前版三次印行)

出版：活石出版有限公司

© 版權所有

ISBN 962-8385-11-9

請從發行人訂購：

活石福音書室

香港尖沙嘴郵箱91855號

網頁：<http://www.livingstone.com.hk>

電郵：[retail@livingstone.com.hk](mailto:retail@livingstone.com.hk)

Believer's Bible Commentary, New Testament

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

Author: William MacDonald

Edition: Revised Edition, January 2007

(First Edition in Three Printings)

Published by Living Stone Publishers Ltd.

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 by Permission

Copyright by William MacDonald

ISBN 962-8385-11-9

Please order from distributor:

Living Stone Bookshop

P. O. Box 91855, Tsimshatsui, Hong Kong.

Homepage：<http://www.livingstone.com.hk>

E-mail：[retail@livingstone.com.hk](mailto:retail@livingstone.com.hk)

人与旧约的假先知同走一路，假先知取悦人的耳朵，说他们想听的话；他们要得人的喜悦更甚于神的赞赏。

## 八·人子的秘密武器：爱（六27～38）

六27～29上 主耶稣揭示给门徒知道，神军火库里的一样秘密武器——爱的武器。这将是门徒把福音传遍世界的其中一样最有效的武器。然而，祂所说的爱并非指人类的感情而言。这是超然的爱，只有重生的人能够认识这爱和表彰这爱，没有圣灵内住的人完全没有可能表现这种爱。一个杀人犯会爱自己的儿女，但这不是耶稣所指的爱。前一种是人类的爱；后一种是属神的爱。前一种只需要肉身的生命；后一种则需要属神的生命。前一种主要是感情的事；后一种则主要是意志的事。任何人也会爱他的朋友，但要爱他的敌人则需要超然的能力，这就是新约圣经所说的爱（希腊文是agapē）。这爱的意思是：恨你们的，要待他好！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祷告！甚至要随时备受亏损。

迈耳解释说：

在最深层的意义里，爱是基督信仰的特权。待敌人有如待朋友；雨和阳光给人，也给不义的人；服侍那些不讨人喜欢和令人讨厌的人，有如服侍那些吸引人和漂亮的人一样；信实不变；不受情绪，偏好或一时兴致所左右；恒久忍耐；不计算人的罪；喜爱真理；凡事包容、相信、盼望和忍耐，永不止息

——这就是爱。这种爱是圣灵成就的，我们靠自己并不能作成。<sup>16</sup>

这样的爱无懈可击。世人能够打败还击的人，这样总会造成战争，引致报复；但世人却不懂得如何面对一个凡事以德报怨的人，他们完全给这种另一个世界的行为弄得迷糊、混乱。

六29下～31 有人夺你的外衣，爱会叫你连里衣也由他拿去；爱绝不会对真正需要的人置诸不顾；当人不公平地夺去你的财物，爱不会要求取回。你愿意得到怎样仁慈和关心的对待，你就要以同样的态度对待其它人。这是爱的金科玉律。

六32～34 未得救的人能够爱那爱他们的人，这是自然的表现，太普遍了，对未得救的人没有任何冲击。银行和财务公司借钱给人，都指望收取利息。这样做并不需要有属神的生命。

六35 因此主耶稣重申，我们应该爱我们的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这些行为都是基督徒特有的，好识别出那些是至高者的儿子。当然，这并不是人成为至高者的儿子的方法，人只能借着接受耶稣基督为主和救主才可成为至高者的儿子（约一12）；然而，这却是真信徒向世人彰显自己是神的儿子的途径。神待我们就如第27至35节描述的那样，他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恶的。当我们有同样的行为表现时，我们是彰显家族的体貌，显明我们是从神而生的。

六36 慈悲的意思是，我们可以去

报复，但却选择去饶恕人。父没有将我们应受的惩罚加在我们身上，这显示了祂对我们的慈悲，祂也希望我们向其它人慈悲。

**六37** 有两件事是爱不会做的——爱不会论断，爱也不会定人的罪。耶稣说：「你们不要论断人，就不被论断。」首先，我们不可论断人的动机；我们不能看穿别人的心，因此不能知道他行为背后的原委。另外，我们不能论断另一个基督徒管家的职分或事奉（林前四1~5）；神才是各样事情的审判者。一个挑剔、吹毛求疵的心违反了爱的定律。

然而，基督徒在某些方面必须作出判断。我们必须经常判断其它人是否真基督徒，否则，我们便不能分辨出那些是不能同负一轭的人（林后六14）。在教会和聚会中，罪必须被审判。总结来说，我们必须判别善恶，但绝不可怀疑别人的动机或诋毁别人的品行。

「你们要饶恕人，就必蒙饶恕。」这样看来，我们是否蒙饶恕就视乎我们是否愿意饶恕人。但其它经文的教导却是当我们以信心接受基督后，我们便无条件的白白得蒙赦免。这两个看似互相矛盾的教导怎样调和呢？其实我们所说的是两种不同的饶恕——法理的饶恕和父母的饶恕。法理的饶恕是神以审判者的身分，给予所有相信主耶稣基督的人的；意思是罪的刑罚已由基督代受，信主的罪人不再需要受罚。法理的饶恕是无条件的。

父母的饶恕是当神的儿女犯错而承

认并远离罪恶的时候，神以父的身分给予儿女的。这种饶恕恢复神家里的交通，与罪的刑罚无关。当我们不愿彼此饶恕的时候，神作为父亲就不能饶恕我们。祂不会不饶恕人，也不能与这样的人相交。耶稣说：「就必蒙饶恕。」所指的是父母的饶恕。

**六38** 爱在付出中显明出来（参看约三16；弗五25）。基督徒的事奉是支出的事奉，多付出的收获就多，情景正象一个人衣服前面有一个围裙状的大兜，兜里放着种子，他把种子播得广些，收获就大些。他的赏赐会用十足的升斗，连摇带按，上尖下流的，倒在他的怀里，即倒在他衣服的大兜里。有多少耕耘就有多少收获，这是生活的定律；你怎样对人，人也怎样对你；你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我们所播的是物质，所收的是无可估价的属灵珍宝。我们要失去所持守的，得到所舍去的，这也是真实的。

## 九·瞎眼的伪善者的比喻（六39~45）

**六39** 在前一部分，主耶稣教导门徒要有付出的事奉。现在祂提醒他们，他们能够成为别人祝福的程度，是受他们自己的属灵光景所限制的。瞎子不能领瞎子，两个人都会掉在坑里。我们不能给人自己所没有的。如果我们看不见神话语的某些真理，就不能在那些方面帮助其它人。如果我们的属灵生命中有盲点，那么在生活中我们应用的时候就必定也有盲点。

六40 「学生不能高过先生；凡学成了的不过和先生一样。」一个人不能教他所不知道的，他也不能领学生达到一个比自己所达到的更高程度。他教学生愈多，学生就愈象他，但他自己的成长阶段是他能领他们达到的极限。一个学成了的学生，和先生一样；先生的教训或生命中的不足之处，也会带到学生的生命中。所以当教导完成了，不能期望学生高过先生。

六41,42 在刺与梁木的例子中，再次更显著的带出这个真理。一天有一个人走过打谷场，忽然一阵风吹起一条小刺，刚好落在他的眼内。他揉眼睛，想将这刺激物弄走，但他愈使劲揉，就愈感到难受。刚好另一个人走过，看见他那么苦恼，提出要帮他一把，但这人自己的眼里却突出一根梁木！他帮不了忙，因为他根本看不清自己在做什么。这个教训很明显。如果一个老师在自己的生命中有一个很大的污点，而未能自知，他就不能告诉学生他们生命中一个相同的小污点。如果我们要成为别人的祝福，我们自己的生命必须是可作模范的；否则，他们会对我们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

六43~45 第四个主所用的例子是树和果子。一棵树会结果子，果子的好坏则视乎树的本质。我们凭果子的种类和品质来判断一棵树，所以这是在门徒训练的范围内的。一个道德纯净和灵里健康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能带给别人祝福。另一方面，一个本质不洁的人只能发出恶来。

在39至45节，主告诉门徒，他们的事奉是性格的事奉。他们的性格比一切他们所说所做的都重要。事奉的最终结果决定于他们心里所存的是什么。

## 十·主要求的是顺服（六46~49）

六46 「你们为什么称呼我『主阿，主阿』，却不遵我的话行呢？」主的意思是主人，即祂对我们的生命有绝对的权柄，我们属于祂，有义务遵行祂所吩咐的一切话。称呼祂主而又不顺服祂，是荒谬的矛盾。单单宣称承认祂为主是不够的，真正的爱和信心包含顺服。如果我们不遵祂的话而行，就不是真正爱祂，也不是真正相信祂。

你称我为「道路」，却不走向我；  
你称我为「生命」，却不活出我；  
你称我为「主人」，却不顺服我；  
如果我定你罪，不要怪我。  
你称我为「粮」，却不吃我；  
你称我为「真理」，却不相信我；  
你称我为「主」，却不服侍我；  
如果我定你罪，不要怪我。

~奥哈拉

六47~49 为了进一步加强这个真理的教导，主讲述了两个盖房者的故事。我们一般会把这个故事应用在福音上；我们说那个聪明人是描述信而得救的人，而那个愚拙人就是拒绝基督而灭亡的人。当然，这是一个正确的应用。但如果我们按上文下理来诠释这个故事，就会发现有更深层的意义。

那个聪明人是来到基督（救恩）那

里，听祂的话（教训），并去行（遵行）的人。祂把自己的生命建筑在本章所述作基督徒的原则上，这是建立生命的正确方法。当房子受到大水、洪流的冲击，仍然屹立不倒，因为房子的根基立在磐石上——基督和祂的教训上。<sup>17</sup>

那个愚拙人是听了（指示）但没有遵行教训（悖逆）的人。祂把自己的生命建筑在他以为最好的事上，跟随这世界的纵欲原则。当生命的暴风雨肆虐涌至，他那没有根基的房子就被冲走；也许他的灵魂可以得救，但生命却丧失了。

那个聪明人就是为人子的缘故而承受一切贫穷、饥饿、哀哭和逼迫的人。世人说这样的人愚拙，耶稣说他聪明。

那个愚拙人就是富有、享受奢华的饮宴、嬉笑度日和受众人欢迎的人。世人说这样的人聪明，耶稣说他愚拙。

## 陆·人子扩展祂的事工（七1～九50）

### 一·医治百夫长的仆人（七1～10）

七1～3 耶稣结束了祂的讲话后，就离开众人，进了迦百农。祂在那里被犹太人的几个长老围着，他们为一个外邦百夫长的仆人来求帮助。这个百夫长似乎对犹太人特别仁慈，甚至为他们建造会堂。正如新约中所描述的其它百夫长，他认识神（路二三47；徒一〇1～48）。

一个主人要象这个百夫长那样仁慈

地对待一个奴隶是颇不寻常的。当这个仆人害病将死时，百夫长请犹太人的几个长老去求耶稣医治他。照我们所知，这个罗马官是惟一个人为仆人向耶稣求祝福的。

七4～7 民间的长老处境独特，他们不相信耶稣，但为了与百夫长的交情，只好在需要的时候去求耶稣。他们说到百夫长是配得的，但百夫长与耶稣相遇的时候，他却说：「我不敢当。我也自以为不配……」意即「我太微不足道了。」

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百夫长亲自去见耶稣；路加则描述他托长老去。两者都是正确的，首先他托长老去，然后他自己出去见耶稣。

百夫长的谦卑和信心很显著。他认为耶稣到他家里是他不配的，他也认为自己不配亲自去见耶稣；但他有信心耶稣不必亲身去到也能够医治，只要祂说一句话就能赶出病魔。

七8 百夫长继续解释他知道一些有关权柄和责任的事情。他在这方面有相当的经验。他自己在罗马政府的权下，有责任去执行命令；另一方面，他有兵在他以下，他们要直接听命于他。他认识到正如罗马政府对祂有权、祂对下属有权一样，耶稣对疾病同样有权。

七9,10 难怪耶稣对百夫长的信心感到希奇，以色列中没有一个人曾如此大胆的承认耶稣的绝对权柄。这么大的信心不能不得赏赐。他们回到百夫长家的时候，看见仆人已经完全好了。

福音书中有两次记载耶稣希奇的，一次在这里，祂希奇这个外邦百夫长的信心。另一次祂希奇以色列人的不信（可六6）（译者按：可六6用了「诧异」，但两处原文用相同的字。）

## 二·叫寡妇之子复活（七11～17）

七11～15 拿因是迦百农西南面的一个小镇，耶稣走近城的时候，祂看见一个送殡的行列正在出城。死者是一个寡妇的独生的儿子。主怜悯那个痛失儿子的母亲，祂按着杠——似乎要停止他们前进——吩咐那个少年人……起来。死人立刻恢复了生命，少年人坐起来了。胜过疾病也胜过死亡的主将男孩交给他母亲。

七16,17 众人都惊奇。他们看见了伟大的神迹，死了的人再次活过来。他们相信主耶稣是神派来的大先知，然而当他们说：「神眷顾了他的百姓」时，他们很可能并不意会到耶稣自己就是神；相反，他们认为神迹证明神以非人的方法在他们中间作工。这件神迹的风声传遍了周围地方。

在路加医生的记载中，耶稣叫三个「独生的孩子」复活和痊愈：这寡妇的儿子；睚鲁的孩子（八42）；害癫痫病的孩子（九38）。

## 三·人子安慰祂的先锋（七18～23）

七18～20 耶稣施行神迹的消息，

渐渐传到施洗约翰的耳中，当时他正在死海东岸马加洛斯的监牢中。如果耶稣真是弥赛亚，为什么祂不运用祂的能力拯救约翰脱离希律的手？所以约翰派了两个门徒去问耶稣，祂是否真是弥赛亚，还是基督还未来到。约翰竟然质疑耶稣弥赛亚的身分，我们可能对此感到惊奇，但请不要忘记，最强的人也有信心软弱的一刻，而且身体的痛苦也能导致严重的心理沮丧。

七21～23 耶稣回答约翰，提醒他，祂所行的神迹正如先知预言弥赛亚会行的一样（赛三五5，6；六一1）。然后耶稣补充一句：「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这句话可以理解为责备；约翰因耶稣未能取得政权、也没有百姓期望的作为而跌倒；但这句话也可以解释为耶稣劝勉约翰不要失掉信心。

摩尔说：

那些最叫信心受试炼的时刻，就是当耶稣可以用各种证据证明祂的权能而没有用到的时候……当传话的人回来说：「祂拥有一切的能力，而且正如你所想的一样；但祂却只字没有提到要救你出监牢……」这话需要何等大的恩典去接受。没有解释；信心得建立；牢房大门仍然紧锁；信息是「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就是这样子！<sup>18</sup>

## 四·人子称赞祂的先锋（七24～29）

七24 不管耶稣在私底下对约翰说

什么，祂在人前就只有称赞他的话。人们蜂涌至约但河附近的旷野，他们期望看到什么呢？一个善变、没骨气、摇摆不定的机会主义者？没有一个人能指摘约翰是风吹动的芦苇。

**七25** 那么，他们期望看到一个衣着趋时，在奢华和安逸中打滚的好莱坞式花花公子吗？不，这类人只会无所事事地逗留在王宫之中，寻求享受宫廷中的一切宴乐，为自己的利益和欲望不断张罗。

**七26** 他们出去是要看先知——他是良心的体现，他不惜付上任何的代价，宣讲永生神的话。事实上，他比先知大多了。

**七27** 他自己就是预言的主角，他有独一无二的特权引介王的出现。耶稣引述玛拉基书三章1节，显明约翰是旧约所应许的那位；但引述的时候，祂却很有趣的将代名词改变了。玛拉基书三章1节是这样的：「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预备道路。」而耶稣的引述则是：「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们前面预备道路。」代名词「我」变成「你」。

高德对这个改变有以下解释：

在先知的眼中，那差遣使者的和道路要在他们前面预备的，是同一位，即耶和华。因此，玛拉基书记载「在我前面」。但耶稣说到自己的时候，绝对不会将自己与天父混淆，必作出区分。不是耶和华讲及自己的事，而是耶和华向耶稣说话，因此说「在你前面」。由此可见，在耶稣的眼中，甚至在先知

的概念里，这个引述岂不得到一个总结：弥赛亚的出现就是耶和华的出现？<sup>19</sup>

**七28** 耶稣继续称赞约翰，宣称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大过约翰的。约翰的超越并不是指他的个性，而是指他作为弥赛亚的先锋的地位。有其它人在热心、尊荣和奉献上与他一样大，但没有一个有特权宣告王的来临。在这方面，约翰是独一无二的。然而主补充说，神国里最小的比约翰还大，享受神国的祝福比作王的先锋更大。

**七29** 本节大概仍然记载耶稣在说话。祂重提约翰讲道得到受落，一般百姓和公开承认己罪的人如税吏，他们悔改并在约但河受洗。他们相信约翰的话，作出相应的行动，因此他们以神为义，他们认为神要求以色列人先悔改，然后基督才管治他们是合宜的。「以神为义」这句话很明显不可能是「使成为义」的意思，没有人能使神成为义；意思是在神的命令和要求上神是义的。

## 五·人子评论祂的世代（七30～35）

**七30～34** 法利赛人和律师不愿接受约翰的洗礼，废弃了神为他们的好处而定的计划，事实上，要取悦以他们为首的世代是不可能的。耶稣以孩童坐在街市上玩耍来比喻他们。他们既不想玩婚礼的游戏，也不想玩送葬的游戏。他们刚愎自用，反复无常，执拗顽梗。不管神在他中间作什么工，他们总是视而不见。施洗约翰给他们刻苦、禁欲

和舍己的榜样，他们不喜欢，批评他是被鬼附的。人子与税吏和罪人同吃同喝，祂认同那些祂来要祝福的人。但法利赛人仍然不高兴，称祂为贪食好酒的人。禁食或喜宴，丧礼或婚礼，约翰或耶稣——没有一样是他们喜欢的！

赖尔警告说：

我们必须放弃要取悦每一个人的想法，这是不可能的，这种尝试只是浪费时间而已。我们必须满足于跟从基督的脚踪行，任凭世界怎样说；只管做我们要做的事，我们永不可能满足世界，也不可制止世人发恶毒的话。首先是在施洗约翰身上找错处，然后是他可称颂的主人。只要世上还有一个主的门徒，世人也会继续吹毛求疵，挑剔他们。<sup>20</sup>

**七35** 「但智慧之子都以智慧为是。」智慧在这里代表救主自己。门徒这群小众就是智慧之子，他们尊崇祂。纵使大多数的人拒绝祂，那些真正跟从祂的人，也会以慈爱、圣洁、和奉献的生命，证明祂的宣称是确实的。

## 六·有罪的女人用香膏抹主（七36~39）

**七36** 以下的事件，说明一个智慧之子以智慧为是，这智慧之子就是那个有罪的女人。伍德荣博士直截了当的说：「当神不能叫宗教领袖赏识基督，祂会叫妓女来做这事。」也许是出于好奇，或者是出于敌意，法利赛人西门请耶稣和他吃饭。

**七37,38** 一个有罪的女人同时在屋内出现，我们不知道她是谁，传统说她为抹大拉的马利亚，但并没有圣经支持。这个女人带着一个盛香膏的白玉瓶。当耶稣斜倚在长凳上吃饭，头挨近桌子那边时，她站在耶稣背后，用眼泪洗耶稣的脚，并用自己的头发擦干，又用嘴连连亲他的脚，然后把昂贵的香膏抹上。如此的敬拜和奉献，显示她深信没有东西是好得连耶稣也受不起的。

**七39** 西门的态度完全不同，他认为先知当象法利赛人一样，要远离罪人。他的结论是：若耶稣真是先知的話，就不会让一个罪人向祂表达这样的爱心。

## 七·两个欠债者的比喻（七40~50）

**七40~43** 耶稣看出他的心意，祂很有礼貌地请西门让祂说话。主以熟练的技巧讲述一个债主和两个欠债者的故事，一个欠五十两银，一个欠五两银。因他们两个人都无力偿债，债主便免了他们两个人。耶稣问西门，那一个欠债者会爱那借钱给他的人更多，这个法利赛人正确地答道：「我想是那多得恩典的人。」耶稣进一步向他表示，他这个回答是定了自己的罪。

**七44~47** 从主进了这家开始，那个女人就将爱倾倒在主身上。相反，那个法利赛人对主非常冷淡，甚至最普通的礼貌，如洗客人的脚，与祂亲嘴和用油抹祂的头等，都没有做。为什么会这



样的呢？原因是那个女人感觉到自己蒙了很大的赦免，但西门甚至不觉得自己是一个犯大罪的人。「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

耶稣并没表示这个法利赛人不是一个犯大罪的人，相反地，祂强调是西门从未真正承认自己的大罪和所蒙的赦免。如果他有，他也会象那个妓女一样爱主那么深。我们全都是罪魁，我们都能认识极大的赦免，我们都能大大的爱主。

**七48** 然后耶稣公开地向这个女人宣告，她的罪已蒙赦免。她蒙赦免不是因为她对基督的爱，相反，她的爱是来自她所蒙的赦免。她的爱多因为她蒙的赦免大。耶稣趁这机会公开宣布她的罪已蒙赦免。

**七49~50** 其它客人在心里质疑耶稣赦罪的权柄。与生俱来的心憎恨恩典，但耶稣再次向这个女人保证，她的信已救了她，她可以平平安安的回去了。这是精神病医生所无能为力的。他们也许可以找借口解释犯罪的情结，但却绝不可能象耶稣一样给人喜乐和平安。

有些基督徒误用主与法利赛人吃饭的事，辩解与不信者保持亲密接触，与他们一起纵情享乐的做法。

赖尔提醒说：

那些持这个论点的人谨记主在该场合的言行就好了。祂带着「天父的事」去法利赛人家里吃饭。祂验证法利赛人一再犯罪，祂向那个法利赛人解释罪得赦免是白白的恩

典，和真正爱祂的秘诀。祂宣告信心能叫人得救。如果那些赞同与不信者保持亲密接触的基督徒，带着主的精神与不信者交往，言主所言，行主所行，当然可以继续这种做法；但他们与不信者交往时的所言所行，真的如耶稣在西门家里的言行一样吗？如他们回答这个问题就好了。<sup>21</sup>

## 八·几个妇女服侍耶稣（八1~3）

福音书只记载主的生活和事奉的一些片段，圣灵拣选了那些祂要记下来的主题，而略过许多其它资料。这里简单地记述耶稣与门徒到加利利的各城各乡传道。在祂传扬和宣讲神国的福音的时候，有一些蒙祝福的妇女服侍祂，很可能是供应食物和住宿。当中有称为抹大拉的玛利亚，有人认为她是密夺地一个有封号的女士；无论如何，她曾奇妙地被拯救脱离七个鬼。还有约亚拿，她丈夫是希律的家宰。另外还有苏撒拿，和好些别的妇女。她们对主所显的爱心并没有被忽略或忘掉。纵使她们认为自己与主分享的是微不足道，但以后世代的基督徒都读到她们的慷慨和款待。

主传道的主题是神国的福音。神国的意思是国度，神的管治被承认的地方，包括能看见的和不能看见的。马太用了「天国」一词，但两者的构想基本上是一样的，意是「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但四17）或是「天在掌权」（但四26；吕振中译本）。

在新约中，国度的发展可分为几个

阶段：

1. 首先，有施洗约翰宣告天国近了（太三1,2）。
2. 然后，国度实际上以王的位格出现（「神的国就在你们中间」；路一七21）。这就是耶稣所宣告神国的福音，祂以自己为以色列的王（路二三3）。
3. 接着我们看到神国为以色列人拒绝（路一九14；约一九15）。
4. 今天，国度以奥秘的形式出现（太一三11）。君王基督暂时不在，但祂的管治却被地上的一些人承认。从一方面的意义看，国度今天包括所有口称接受神管治的人，就算他们未真正归主也好。表面上口称承认信仰的人，其范围可从撒种的比喻（路八4~15），稗子的比喻（太一三24~30）和撒网的比喻（太一三47~50）看见。然而在深层、真正的意义上，国度只包括那些已归主（太一八3）和重生（约三3）的人。这是心灵实况的范围。（请看太三1,2的图解。）
5. 国度有一天会实实在在地建立在地上，主耶稣要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作王一千年（启一一15；一九16；二4）。
6. 最后一个时期是我们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彼后一一11），这是永恒的国度。

## 九·撒种的比喻（八4~15）

八4~8 撒种的比喻描述国度现时的情况，教导我们神国包括真实信仰的人，也包括口称承认信仰的人。这构成

一个非常严肃的警告的基础：我们怎样听神的话。能够听闻圣经的传讲和教训并非小事，那些听见的人要负上很重的责任。如果他们把听到的信息抛诸脑后，或视顺服为可有可无的事，他们就要受到亏损。但如果他们听而顺服，就是将自己放在领受神更多恩光的位置上。主向许多人说这个比喻，然后给门徒讲解。

这个比喻讲述一个撒种者、其种子、四种接受种子的土壤、和四个结果。

土壤的种类	结果
1. 路旁	被人践踏，被上的飞鸟吃尽。
2. 磐石	一出来就枯干了，因为得不到滋润。
3. 荆棘	与荆棘一同生长，被挤住了。
4. 好土	结实百倍。

主以这句话结束了比喻：「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换句话说，每当你听见神的话，就要谨慎自己用什么样的态度来领受。种子必须落在好土里才能有好的收成。

八9,10 门徒向主耶稣询问这比喻的意思，主解释神国的奥秘不是每个人都明白的。因为门徒愿意相信和顺服，所以叫他们有能力明白基督的教训。耶稣刻意用比喻来讲说许多真理，叫那些没有真正爱祂的人不明白，叫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明。从一方面的意义看，他们看见了也听见了，例如

他们知道耶稣讲述一个撒种者和种子；然而他们却不明白这个例子的深层意义。他们并未意识到自己的心是刚硬、挤满荆棘的泥土，没有丝毫悔意；他们未能从听见的话语得着益处。

**八11~15** 主只向门徒阐释这比喻。他们已经接受了所领受的教训，所以能够知道更多。耶稣解释种子就是神的道，即神的真理——祂自己的教训。

落在路旁的就是人听了道，但是肤浅，表面的，在他们的生命里没有根基，因此很容易被魔鬼（天上的飞鸟）夺去。

落在磐石的人听了道，但他们没有让这道破碎他们，仍然不肯悔改，也没有给种子鼓励（滋润），所以种子很快枯干死亡。也许他们起初在众人面前炫耀，承认自己的信心，但里头没有实质。看上去是有生命的，但心中没有根，难处一来，他们便放弃基督信仰。

落在荆棘里的人有一阵子生长得不错，但他们未能继续稳定成长。这证明他们不是真信徒。道被今生的思虑、钱财和宴乐挤住了，便窒息结不出成熟的子粒来。

好土代表心里诚实善良的真信徒，他们不单接受了道，也让道模造他们的生命。他们受教、顺服，建立真正的基督徒性格，为神结出果子来。

达秘摘要这部分的信息如下：

在听道时，我拥有我所听见的，但如果我不但欢喜地去领受，而且把道接纳成为自己的，那么道就成为我灵魂实质的一部分，因此我能

得着更多；当真理成为灵里的实质时，我就有能力领受更多。<sup>22</sup>

## 十·听见的人要负的责任（八16~18）

**八16** 骤眼一看，这部分似乎跟上一部分没有多大的关连，然而事实上是一脉相承的。救主仍在强调门徒怎样对待祂的教训的重要，祂把自己比作一个人点灯，这灯不能用器皿盖上或放在床底下，乃是放在灯台上，叫进来的人看见亮光。祂教导门徒神国的道理，就是在点灯，他们怎样对待灯呢？

首先，他们不应把灯用器皿盖上。在路加福音五章15节、马可福音四章21节和路加福音十一章33节，所说的器皿是一个斗。斗是商业世界里一个量度的单位，所以把灯放在斗底下，可以说容让自己的见证被劳碌营役的商业生活所阻碍和挤走。把灯放在斗的顶部就好多了，即在市场上实践基督信仰，利用生意作为宣扬福音的手段。

其次，门徒不应将灯藏在床底下。床指休息、安逸、怠惰和纵情，这些东西何等阻碍灯发放光芒！门徒应该把灯放在灯台上，换言之，他应该活出和宣扬真理，叫所有人都能看见。

**八17** 本节似乎提示，如果我们因为事务或懒惰而容让信息被限制，我们的疏忽和失败将会被显露出来。掩藏的真理会显出来，隐瞒的事会被人知道。

**八18** 所以我们要小心自己怎样

听。如果我们忠心地与人分享真理，神会向我们启示新的、更深的真理。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没有传福音的热忱，神会连我们自以为有的真理也夺去。我们不去用的，就会失去。凌耳如此评论：

门徒抱着渴慕认识和随时准备好相信和遵行的心来聆听；其它人不是无心聆听，就是抱着好奇或坚决敌对的态度。门徒会得着更多的知识，其它人会连似乎拥有的知识也被夺去。<sup>23</sup>

如果我们要持守从上头来的美善，就必须与人分享；我们停止付出，就停止拥有，这就是爱的定律。

~ 崔仁翟

## 十一·耶稣的真母亲和弟兄（八19~21）

耶稣说到这里，有人告诉祂，母亲和他弟兄等着要见祂；因为人多，他们不得到他跟前。主的回答说明，与祂真正有生命关系的不是根据血缘，而是在乎顺服神之道。所有敬畏祂的话，以温柔的心领受，并毫无保留地顺服的人，祂都看为祂家里的一员。群众断不能阻碍祂属灵的家庭成员去谒见祂。

## 十二·人子平静风浪（八22~25）

八22 在本章的尾部，耶稣行使祂对天气、污鬼、疾病，甚至死亡的主权。一切都听命于祂，只有人拒绝祂。

加利利海突然刮起强烈的暴风，令

航行非常危险。这次特别的暴风可能出自撒但的手，他意图消灭世人的救主。

八23 暴风发生的时候，耶稣睡着了；祂睡觉这个事实验证祂真正的人性。耶稣说话的时候，暴风便止住了，这个事实验证祂绝对的神性。

八24 门徒叫醒救主，表示为自己的安全感到极度惊惶。祂泰然自若地斥责那狂风大浪，一切就平静了。当天祂对加利利海所作的，今天祂也可以作在困恼、被暴风折腾的门徒身上。

八25 祂问门徒：「你们的信心在那里呢？」他们不应该忧虑，他们不需要叫醒祂，「掌管海洋、陆地和天空的主躺在船上，就没有水能吞没那船」。有基督在船上绝对是绝对安全和隐妥的。

门徒对于他们主的能力范围并未完全了解；他们对祂的了解是不完整的。他们希奇天气也听从祂。我们跟他们并无两样，面对生命的暴风，我们经常感到绝望；然后当主来帮我们一把，我们对祂所表现的能力感到惊奇，也奇怪自己为何没有完全信靠祂。

## 十三·被鬼附的格拉森人得医治（八26~39）

八26,27 耶稣和门徒上岸后，到了格拉森人的地方<sup>24</sup>，他们遇到一个被鬼附着的人。马太提到有两个被鬼附的人，而马可和路加只说一个。这种表面上的矛盾记载可能说明实际上是两件不同的事件，又或者一个作者比其它的作者记录得更详尽。附身的污鬼令到受害人不

穿衣服，远离社群，住在坟墓里。

**八28,29** 他见了耶稣，就乞求耶稣不要理他，当然，是附在他身上的污鬼透过这可怜的人说话。

被鬼附是真有其事的。这些鬼不单指一些无形的影响力，他们是超自然的存在物，住在人里头，控制人的思想、言语和行为。事件中的鬼导致这人极端暴力——到一个地步令他把用来捆绑他的锁炼挣断，走到旷野的地方去。我们明白到关在这人里头的鬼足够毁灭大约二千头猪（请看可五13）的时候，我们对这人所表现的暴力就不会感到惊奇。

**八30,31** 这人名叫群，因为他身上附着一群鬼。这些鬼认识耶稣是至高神的儿子，他们也知道自已难逃灭亡的厄运，而祂会作成这事。他们寻求缓刑，央求祂不要即时吩咐他们到无底坑里去。

**八32,33** 他们央求耶稣，准他们在被赶离开那人后，进入在附近山上吃食的一大群猪里。耶稣准了他们，结果那群猪匆匆闯下山崖，投在湖里淹死了。今天主被批评毁灭某人的财产，但如果养猪的人是犹太人的话，他们就是经营一样不洁和不合法的生意了。不论养猪的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他们也应该看重一个人的价值多于二千头猪的价值。

**八34~39** 消息很快便传遍了那地方。一大群人聚集起来，看见从前被鬼附的人，完全清醒过来，恢复正常。格拉森人很不高兴，他们求耶稣离开。他

们看重那群猪胜于救主，看重猪胜于自己的灵魂。达秘观察说：

世人恳求耶稣离开，想要自己的安舒，因为神的同在和能力比一群鬼带来更大的搅扰。祂离开了，蒙祂医治的人乐于与祂在一起，但主打发他回去，要他见证自己曾经领受的恩典和能力。<sup>25</sup>

后来耶稣经过低加波利，一群求医治的人来见祂（可七31~37）。这会否是被鬼附而蒙医治的人所作的忠心见证的结果呢？

#### 十四·医治不治之症和叫死人复活（八40~56）

**八40~42** 耶稣渡过加利利海，返回西岸，那里有另一群人等候他。睚鲁是一个管会堂的人，他尤其急要见耶稣，因为他有一个十二岁的女儿快要死了。他迫切地恳求耶稣尽快与他同去，但众人拥挤他，阻碍了祂的前进。

**八43** 人群当中有一个怯懦、绝望的女人，她被血漏病折磨了十二年。路加医生指出，在医生手里，他花尽了一切养生的积蓄和收入，但一点没有好转。（马可加上非专业的描述，说她病情实际是恶化了。）

**八44,45** 她感到耶稣里头有能力可以医治她，所以慢慢穿过群众走到耶稣那里。她屈身摸他的衣裳缝子，那是犹太人的袍子下边的摺边或缝子（民一五38,39；申二二12）。血漏立刻就止住了，她得到了完全的医治。她尝试悄悄

地溜走，但被耶稣的问题截住：「摸我的是谁？」彼得和其它门徒认为这个问题很愚蠢，众人都拥挤、推撞，并触摸祂！

**八46** 但耶稣发现一个与别不同的触摸，有人曾说：「身体拥挤，但信心触摸。」祂知道有信心摸祂，因为祂感到有能力——医治那女人的能力——外流，祂觉得那能力从祂身上出去了。当然，祂的能力不会比从前减少，只是祂医治要付上一些代价。医治是有支出的。

**八47,48** 那女人……战战兢兢的来……耶稣脚前，带着歉意解释她摸他的缘故，和感激地见证所发生的事。她在众人面前直认不讳，获得耶稣公开赞扬她的信心，和公开宣告祂的平安临到她。没有一个以信心摸耶稣的人不被祂知道和得不着祂的祝福；也没有一个公开承认祂的人，得救的保证得不到竖立。

**八49** 医治患血漏的妇人大概不会耽搁耶稣太久，但已是够让一个差役来到，带来睚鲁的女儿死了的消息，并说他们不再需要劳动夫子了。他们有信心祂能医治，但却没有信心祂能叫死人复活。

**八50** 然而，耶稣并不就此轻易罢手，祂以安慰、鼓励和应许的话回答他：「不要怕，只要信！你的女儿就必得救。」

**八51~53** 祂一到达睚鲁的家，就

只带着彼得、约翰、雅各和女孩的父母进了屋子。每一个人都在绝望中等待，但耶稣叫他们不要难过，因为女孩子不是死了，是睡着了。他们嗤笑耶稣，因为他们确定女孩已经死了。

女孩真的死了？还是在沉睡，象昏迷了？大部分解经家说她已经死了，他们指出，耶稣提到拉撒路睡了，意思是他已经死了。安德逊爵士认为女孩并非真的死了<sup>26</sup>，他的论点如下：

1. 耶稣说女孩会「好」，这个词跟本章48节所用的是同一个词，指的是医治而不是复活；这个词在新约中从来没有用来指叫死人复活。
2. 耶稣说拉撒路睡了用的是另一个词。
3. 众人都以为女孩死了，如果实际上耶稣知道她睡了，祂不会为叫女孩从死里复活来居功。

安德逊爵士说，这件事就看你愿意相信谁，耶稣说女孩睡了，其它人认为自己知道她已经死了。

**八54~56** 不管是睡了还是死了，耶稣对她说：「女儿，起来罢！」她就立刻起来了。耶稣将她交给她的父母，并嘱咐他们不要宣扬这件神迹。祂对虚浮的声名、善变的群众热心、无益的好奇心毫无兴趣。

耶稣第二年的公开传道生活在此结束，第九章记载差遣十二门徒，开始第三年的传道生活。

## 十五·人子差门徒出去（九1～11）

**九1,2** 这件事与路加福音十章1至15节差遣十二使徒非常相似，但两者有显著的区别。比如在路加福音，门徒只奉命往犹太人中间去，他们要医治各样的病，也要叫死人复活。路加的记载这么简短显然是有原因的，但原因却没有明显交代。主不单有能力和权柄施行神迹，更可以将这能力、权柄授予其它人。能力就是力量，权柄是使用能力的权利。在没有完整文字记载的圣经的情况下，门徒的信息得到神迹奇事的证实（来二3,4）。神能够用神迹治病，但传福音是否必须连带医治，这当然是有疑问的。

**九3～5** 门徒现在有机会实践主所教训他们的原则了，他们要靠赖祂供应他们物质上的需要——不可带口袋、食物和银子，他们要过简朴的生活——不可多带拐杖或褂子。他们要住在第一个接待他们的家里——不可四处游逛期望得到更舒适的住处。对那些拒绝接受信息的人，他们不要延长逗留的时间或给他们压力。主吩咐他们要把脚上的尘土踩下，见证他们的不是。

**九6** 门徒大概在加利利的各乡传福音和医治病人。这里要提出一点，门徒的信息与国度有关——宣告王在他们中间，祂愿意管治悔改的百姓。

**九7** 希律安提帕是当时加利利和比利亚的分封王，他管治父亲大希律王国里的四分之一领土。有人在他的领土内施

行大能神迹的消息传到他耳中，他的良心即时开始泛起了问题，施洗约翰的往事仍然烦扰他，虽然希律已把约翰斩首，止息了那无畏强权的声音，但约翰生命的能力却仍萦绕着他。使希律不断忆起约翰的人是谁呢？有人传言说是约翰从死里复活。

**九8,9** 其它人推测祂是以利亚，或是旧约的一个先知。希律尝试平息心中的焦虑，他提醒其它人，他已经将那个施浸的斩了。然而，恐惧仍在。究竟这是什么人？他想要见他，但一直没有机会，直至救主钉十字架之前。

这是被圣灵充满的生命发出的能力！主耶稣，一个默默无闻的拿撒勒木匠，使希律在从未与祂会面的时候就已经颤抖。千万不要低估一个充满圣灵的人的影响力！

**九10** 使徒回来，他们直接向主耶稣汇报结果。也许对所有基督的工人，这是一个良好的策略。公开工作报告经常导致嫉妒分争。摩根评论：「对统计数字的热衷是自我为中心的做法，属肉体而不属灵。」我们的主带门徒到毗邻伯赛大（捕鱼之家）的旷野地方。当时似乎有两个名为伯赛大的地方，一个在加利利海的西边，一个在东边，但准确的位置无法知道。

**九11** 安静相聚的时间没法长久，群众很快便聚集，他们经常随时找到主耶稣。祂没有认这是讨厌的打扰。祂从来不会因忙碌而没有给人祝福。事实上这里特别说明祂接待（或迎接）他们，

教导他们神国的道和医治那些需医的人。

## 十六·给五千人吃饱（九12~17）

**九12** 天将近晚，十二个门徒烦躁起来。这么多人需要食物！这是一个令人为难的情况，所以他们请主叫众人散开。这跟我们的想法多么相近！对一些关乎自己的事情，我们会象彼得一样说：「吩咐我到你这里……」，但对其它人的事情，我们何等容易说：「请叫他们散开。」

**九13** 耶稣不愿叫他们往四面的乡村里去找食物。为什么门徒出去走遍各处向人传福音，却忽略这班来到面前的人？主叫门徒给众人吃的吧。他们抗议说他们不过有五个饼、两条鱼，却忘记了可以从主耶稣支取无尽的资源。

**九14~17** 祂吩咐门徒叫这五千个男丁，并有妇女和小孩坐下，祝谢后，祂掰开饼，不断递给门徒，门徒再将饼分给众人。每个人都得到很多食物。事实上，众人吃饱后所剩余的食物比开始时还多，剩下的零碎装满了十二篮子，每个门徒有一篮子。那些试图砌词否定这神迹的人只会满腹狐疑。

对于有责任把福音传给世人的门徒来说，这件事饶有意义。这五千人代表丧失的人类，饥慕神的食物；门徒象征无助的基督徒，拥有看似有限的资源，不愿与人分享自己所有的。主吩咐「你们给他们吃罢」，只是重述大使命而已。这一课教训我们，如果我们将自己

所有的交给耶稣，祂就能使之倍增，用以喂养灵里饥饿的群众。那只钻戒、那份保险单、那个银行户口、那套体育器材！这一切都可以转变为福音刊物、从而使灵魂得救，让他们可以在永恒里敬拜神的羔羊。

如果基督徒能将自己和一切所有的都放在主跟前，福音就可以在这个世代传遍世界。这是喂饱五千人所带来的永恒教训。

## 十七·彼得认耶稣为基督（九18~22）

**九18** 给五千人吃饱的神迹后，紧接着的是彼得在该撒利亚腓立比认耶稣为基督。五饼二鱼的神迹是否开了门徒的眼睛，叫他们看见主耶稣是神的受膏者的荣耀？该撒利亚腓立比这件事一般被公认为是救主对十二个门徒的教导的分水岭。在这之前，祂一直耐心引导他们正确判断祂是谁，和祂能在他们身上并透过他们成就什么；现在祂的目的已经达到，自此以后祂便定意往十字架去。耶稣自己祷告，没有任何记载说主耶稣曾与门徒一起祷告。祂为他们祷告；门徒同祂一起时祂祷告；祂也教导他们祷告，然而，祂自己的祷告生活跟他们的有所区别。经过一段祷告时间之后，祂问门徒：众人说祂是谁。

**九19,20** 他们说纷纭的意见：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也有人说是旧约的一个先知又活了。但当祂问门徒的时候，彼得确信地承认祂就是神所立的基督（或弥赛亚）。



司徒雅各对该撒利亚腓立比的事件有非常卓越的评论，特详细引录如下：

祂以一个客观的问题开始——「众人说我是谁？」无论如何，这不是一个难答的问题，因为四周的人都在述说耶稣的事。纷纭的谣传、说法满天飞，耶稣成为众人谈论的对象；人们不但谈论耶稣的事，而且还对祂有伟大的说法。有人认为祂是施洗约翰从死里复活，有人说祂使他们记起以利亚，也有人说祂是耶利米或另外一个先知；换句话说，当时的舆论对耶稣的身分并无一致的意见，但他们都异口同声承认耶稣是一个伟大的人物，祂的位置与本族的英雄并列。

值得一提的是历史再度重演，耶稣又一次成为众人谈论的焦点，今天在基督教会以外的人也谈论祂，也同样对祂有各式各样的看法。彭比利看耶稣为诗人；白顿看祂为敏于行的人；穆里看祂为通灵者；不赞同正统基督教的人也称赞耶稣永远是圣人的典范和所有道德领袖的元首。密尔说：「甚至现在，除了竭力活出基督所认同的生活外，就算一个不信的人也很难找到一个更好的方法，把抽象的美德变为具体。」正如当天的人称祂为约翰、以利亚、耶利米，今天的人也同意耶稣在各世代的英雄和圣人中为至大。

但耶稣并不满足于这种认可，人们说祂是约翰、以利亚、耶利米，意即祂是众人中一个，即有前者或能与祂匹比的人；即使祂居首位，仍不过是同辈中的最者，同侪中的首位而已。非常明显，这不是新约

的基督所宣称的。人们或许同意基督的宣称，或许持有异议，但祂所作的宣称并无半点犹豫不定。基督宣称自己是前无古人、无可匹敌、无与伦比、独一无二的一位（例如：太一〇37，一一27，二四35；约一〇30，一四6）。<sup>27</sup>

**九21,22** 彼得对耶稣作了历史性的承认后，主嘱咐他们不可告诉人；没有任何人和事可以妨碍祂往十字架的道路。然后，救主向他们揭示祂不久的将来要面对的事；祂必须受许多的苦，必须被以色列的宗教领袖弃绝，必须被杀，和必须第三日复活。这是惊人的宣告，请别忘记这番话是出在这世上生活过惟一无罪的义人的口，出自以色列的真弥赛亚。这是神在肉身显现所说的话，叫我们知道完全的生命、完美的生命、顺服神旨意的生命会经历受苦，被弃绝、死亡，和复活不死的生命。这是为别人倾倒的生命。

诚然，这与一般人对弥赛亚角色的概念有很大的出入。人们寻找一个炫耀武力、毁灭仇敌的领袖。门徒对真实的弥赛亚必定感到震惊。但正如他们所承认，如果耶稣实际上就是神所立的基督，他们就没有理由感到失望或沮丧。如果祂就是神的受膏者，那么，祂的目标必定不会落空；不管有什么事情临到祂或他们，他们都是胜券在握的；胜利和正确的证明是必然的。

## 十八·邀请人背十字架（九23～27）

**九23** 主简略地描画自己的将来

后，就邀请门徒跟从祂，意思是他们要舍己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舍己的意思是自愿宣布放弃任何所谓的计划或选择权，在生活的每一方面承认祂的主权；背起十字架的意思是刻意选择以祂的生活方式过活，包括：

- 被所爱的人反对。
- 受世人责骂。
- 放弃家庭、房屋、土地并今生的享受。
- 完全倚靠神。
- 顺服圣灵的带领。
- 宣扬一个不为人受落的信息。
- 走孤单的路。
- 遭已获确认的宗教领袖有组织的攻击。
- 为义受逼迫。
- 被毁谤和羞辱。
- 为别人倾出自己的生命。
- 向自己和向世界死。

但也包括紧握着实在是生命的生命！意即最后找到我们生存的原因，就是永恒的赏赐。我们对背十字架会作出本能上的退缩，我们不愿相信这就是神对我们的旨意；然而，基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时，意思是没有人能免除，也没有人会例外。

**九24** 我们天生的倾向是借自私的、自满的、乏味的和次等的生活方式来救自己的生命；我们也许会借流连于舒适、奢华、安逸中，借为今生而活，借与世界交换自己最好的才干，以取得几年虚假的安稳，从而沉溺于享乐和肉

欲中。正是因为这些行动，我们丧掉生命，失去了生命的真正目的和应有的深刻的属灵喜乐！在另一方面，我们也许会为救主的缘故丧掉生命；如果我们将自私的野心投于风中，如果我们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如果我们毫无保留的降服于祂，人们就会以为我们疯狂。然而这种舍弃的生活才是真正的生活，会带来喜乐，从神而来的无忧无虑和无法形容的内里满足。

**九25** 救主一边与十二个门徒讲论的时候，祂知道追求物质的丰富可能会成为一个强大的阻碍，叫他们不能完全降服；因此祂实际上说：「假如你能够积存全世界所有的金和银，能够拥有所有物业和地产，所有股票和债券——一切有物质价值的东西——假如在你疯狂地努力要获得这一切的时候，你失去了生活的真正目的，对你又有什么益处呢？你只会拥有一刹那，然后就会永远失去。卖掉惟一而短暂的一生，换取几件无价值的事物，才是疯狂的交易。」

**九26** 害怕羞辱是另一样阻吓信徒将自己完全奉献给基督委身的东西。一个受造物为造它的主感到可耻是完全不合常理的，一个罪人为他的救主感到羞耻也是这样。然而，我们那一个是毫无过失的呢？主认识到羞耻的可能，因此严肃的提出警告。如果我们过着有名无实的基督徒生活，效法世人，以免受羞耻，人子在自己的荣耀里，并天父的荣耀里，与圣天使的荣耀里降临的时候，也要把我们当作可耻的。祂强调祂第二次降临时三重辉煌的荣耀，好象说任何

我们现在可能为祂忍受的羞耻或责骂，相比祂在荣耀中降临时那些现在否认祂的人所要面对的羞耻，会显得微不足道。

**九27** 这里提到祂的荣耀连系到后来发生的事。祂预言一些站在当中的门徒未死以先会看见神的国。祂的话在第28至36节登山变象的事件中实现了，当中的门徒包括彼得、雅各和约翰。在山上，他们预先看见主耶稣的国度临到地上时会有景象。彼得实际上在书信中这样说：

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祂的威荣。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彼后一16~18）

注意这段经文中主的教训的连贯，祂刚刚宣告了自己将要遭遇的被弃、痛苦和死亡，祂呼召门徒跟从祂过舍己、受苦和牺牲的生活，现在祂实际上是说：「请别忘记，如果你与我一同受苦，你也必与我一同作王。十架背后是荣耀，所得的奖赏远远超过要付的代价。」

## 十九·人子改变象貌（九28~36）

**九28,29** 过了约有八天，耶稣带着彼得、约翰、雅各上山去祷告。虽然铺

雪的高山黑门山是很可能的地点，但山的位置却没有清楚记录。主正祷告的时候，祂外在的面貌开始改变。一个很有趣的真理——祷告改变一个人的容貌。祂的面发出明亮的光辉，衣服闪烁着令人炫目的洁白。如上所述，这预示了祂的国度降临时祂的荣耀。祂还活在地上的时候，祂的荣耀通常被血肉之躯遮盖。祂在地上屈尊为人，作为一个奴仆；但在千禧年里，祂的荣耀将被完全彰显，人人都会目睹祂完全的辉煌和威严。

洛杰斯教授说的好：

在改变象貌的事件中，我们看见将来国度显明的时候所有显著人物的缩影。我们看见主披戴荣耀，不再穿着屈辱的破衣；我们看见摩西在荣耀的状态中，他代表那些经过死亡进入神国度重生的人；我们看到以利亚被荣光环绕，他代表那些借身体改变而进入神国的已得赎的人；那里有三个未得荣耀的门徒彼得、雅各和约翰，他们代表千禧年里在肉身活着的以色列人；山脚的群众代表神的国度开始后才被带进去的百姓。<sup>28</sup>

**九30,31** 摩西、以利亚与耶稣谈论祂去世（直译：离去）的事，就是祂在耶路撒冷将要成的事。注意祂的死在这里说是一件成就，也注意死亡只是离去——并非停止生存，而是离开一个地方去另外一个地方。

**九32,33** 这一切事情发生的时候，门徒正打盹。

赖尔主教说：

请注意在这荣耀的异象中打盹的门徒，正正是主在客西马尼园受苦时也打盹的门徒。血肉之体进入国度之前必须经过改变，我们贫乏软弱的身体既不能在基督受试炼中与祂一同警醒，也不能在祂的荣耀中与祂保持清醒，我们身体的构造必须大大转变才能享受国度。<sup>29</sup>

当他们清醒了就看见基督光芒四射的荣耀，彼得试图保存当时神圣的情景，提议立起三座棚，一座为耶稣，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然而，他的主意徒有热诚，却缺乏知识。

**九34~36** 神的声音从包围他们的云彩里出来，承认耶稣是祂的爱子，并吩咐他们要听从、顺服祂。声音一过，摩西和以利亚消失了，只有耶稣一人站在那里。在神国里的情况也相似，祂的地位超乎万有之上，祂根本不与人共分祂的荣耀。

这事令三个门徒感到无比敬畏，以致他们没有与其它人讨论过。

## 二十·医治被鬼附的孩子（九37~43上）

**九37~39** 第二天，耶稣和门徒从荣耀的山上，回到面对各种人类需要的山谷。生命中有灵性高升的时刻，但神以日常的辛劳和消耗来平衡这些时间。一个忧心忡忡的父亲从许多人中出来迎见祂，恳求耶稣帮助他被鬼附的儿子。这是他的独生子，是他的掌上明珠，这样的一位父亲看见自己的孩子被鬼缠绕，害上癫痫病，是何等难言的悲痛。

癫痫随时发作，毫无先兆，这个男孩会忽然喊叫，口中流出白沫，经过一阵可怕的抽疯后，鬼才离开，剩下他遍体鳞伤。

**九40** 这位极度愁烦的父亲曾到门徒那里求助，但他们没有能力帮助他。为什么门徒不能帮助这个男孩？也许他们在传道事奉已变得专业化；也许他们以为自己不作恒常的属灵操练也可以有圣灵充满的事奉；也许他们过度看事情为理所当然的。

**九41** 主耶稣为整个场面哀伤，祂没有指名道姓责备谁，祂说：「噯！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阿……」，这话可能是对门徒、众人、那个父亲或所有人说的。尽管他们可以从祂无限的资源支取能力，但面对人类的需要，全都束手无策。祂要在他们那里、忍受他们到几时呢？然后祂对那父亲说：「将你的儿子带到这里来罢！」

**九42,43上** 男孩正来耶稣那里的时候，鬼缠绕他，把他重重的摔在地上。邪灵这样展示他的力量并没有吓倒耶稣，人的不信比鬼魔的能力更阻碍祂。祂赶出污鬼，把孩子治好了，交给他父亲。众人都诧异，他们知道神行了一件神迹，从这神迹他们看见了神显示的威荣。

## 二十一·人子预言自己的受死和复活（九43下~45）

**九43下, 44** 门徒可能因此会想，他们的主人会继续施行神迹，直至最后

全国人民都公开承认祂为王。为了打消他们这个观念，主再次提醒他们，人子必须被交在人手里，即被杀。

**九45** 为什么他们不明白这预言？只因他们错误地以为弥赛亚是一个受大众欢迎的英雄；根据他们的想法，祂的死亡意味理想的破灭。他们的愿望太强烈了，以致不能也不愿考虑任何相反的意见。不是神向他们隐藏真理，而是他们坚决拒绝相信。他们甚至不敢要求澄清——好象是害怕他们的恐惧会得到证实！

## 二十二·国度里真正为大的人 (九46~48)

**九46** 门徒不仅预期荣耀的国度快将来临，还有志在国度中为大。他们中间已经起了争论，议论谁将为大。

**九47,48** 耶稣知道烦扰他们的问题，就领一个小孩子来站在祂旁边，解释说，任何人为祂的名接待一个小孩子，就是接待祂。乍看上去，这似乎与门徒中谁为大的问题没有什么关连；虽然并不明显，但关连似乎在这里：真正的伟大可见于关怀那些弱小的、关怀那些无助的、关怀那些被世界忽略的人。因此当耶稣说「你们中间最小的，他便为大」时，祂所指的是那些自己谦卑，与平凡的、卑微的和被藐视的信徒为伴的门徒。

在马太福音十八章4节，主说在天国里最大的，是谦卑象小孩子的人。在路加福音这里，则指以自己为神儿女中最

小的。两个情况都要自我谦卑，正如救主所做的一样。

## 二十三·人子禁止党派主义(九49,50)

**九49** 这事件似乎举例说明了主刚叫门徒避免的行为。他们发现有一个人奉耶稣的名赶鬼，就禁止他，惟一的理由是这人不与他们一夥；换句话说，他们拒绝为祂的名接待一个主的孩子。他们有党派之见，心胸狭窄；他们应该为鬼被赶出感到高兴，他们绝不应该妒忌任何能比他们赶出更多鬼的人。然而，每一个门徒都要维护独有的权益——属灵能力和特权的专利。

**九50** 耶稣说：「不要禁止他；因为不致挡你们的，就是帮助你们的。」对基督的位格和工作，是不能有中间路线的；人如果不是支持基督，就是反对祂。但说到基督徒的事奉，韦连士说：

认真的基督徒需要谨记，每当外人以基督的名做任何事情，这事必须大致上有助于祂的目标……主的回答包含一个广阔和影响深远的真理。没有地上的团体（不管多圣洁），可以专利地要求从神而来的能力，这能力与真诚和忠心地使用祂的名有不可分割的连系。<sup>30</sup>

## 柒·反对人子的势力加强 (九51~一一54)

### 一·撒马利亚人拒绝人子(九51~56)

**九51** 耶稣被接升天的日子近了，祂知道的很清楚；祂也知道路中间放着十字架，所以他定意向耶路撒冷和所有在那里等着祂的事情前往。

**九52,53** 祂途经一个撒马利亚的村庄，那里的人不接待祂儿子。他们知道祂向耶路撒冷去；对他们而言，这个理由就足够叫他们拦阻祂。毕竟，撒马利亚人和犹太人之间存着强烈的仇恨。他们的党派之见，顽固偏狭的心胸，他们种族分离的态度，他们的种族优越感，使他们不愿接待荣耀的主。

**九54~56** 雅各、约翰对这不礼貌的做法非常忿怒，他们提出要吩咐火从天上降下，烧灭那些得罪他们的人。耶稣即时责备他们，祂来不是要灭人的性命，而是要救人的性命。这是主悦纳人的禧年，不是我们神报仇的日子；他们的特征应该是恩典而不是报复。

## 二·成为门徒的阻碍（九57~62）

**九57**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遇到三个想要成为门徒的人，说明阻碍门徒全心全意跟从主的三个主要原因。第一个人很确定想跟从耶稣，不管祂往那里去；他没有等候呼召，就冲动地奉献自己。他自信，过分热切，也没有考虑代价，他不知道自己所说的是什么意思。

**九58** 初看耶稣的回答似乎跟那人的奉献没有关系，但事实上关系非常密切。耶稣实际上是说：「你知道跟从我的真正意思吗？跟从我就是要舍弃生活

上的舒适和方便，我没有自己的家，这片土地不能给我安息。说到自然的舒适和安稳，狐狸和飞鸟比我拥有更多。即使跟从我要舍弃那些大部分人认为是自己不可剥夺的权力的东西，你也愿意吗？」当我们读到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我们会倾向于同情祂。一个解经家说：「祂不需要你的同情。如果你有一个家，当基督想你离开世上的高位时，这家就成为你的阻碍，你不如同情自己吧！」我们再没有听到这个消息，只可假设他不愿放弃生活上的舒适来跟从祂儿子。

**九59** 第二个人听见基督呼召他去跟从祂，从某方面来说他是愿意的，但他想先做某些事情；他想去埋葬他的父亲。注意他所说的话：「主，容我先回去……」换言之，是「主……我先」。他称耶稣为主，但实际上把自己的想望和利益放在前头。「主」和「我先」这两句子是彼此排斥的；我们必须二择其一。不管父亲是否已经身亡，还是儿子在家守候直至父亲去逝，事情都是一样——他容许某些事物高于基督的呼召。对已死或临死的父亲表示尊敬是绝对合理和正确的，但容许任何人或事物与基督匹敌，这做法有罪。这个人有某些事情要做——我们可以说是一件工作或一分职业——因此他被吸引了去，不能全心全意地作主的门徒。

**九60** 主责备他三心两意，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只管去传扬神国的道。」灵性上死亡的人可以埋葬肉身死亡的人，但不能传扬福

音。门徒不应优先处理那些基督徒和未得救的人同样能做好的工作；就生命的主要目标而论，信徒应该确知自己责无旁贷，他的主要职业应该是使基督在地上的理想得以实现。

**九61** 第三个想成为门徒的人跟第一个很相似，他主动提出要跟从基督；他跟第二个的相同之处，是他说话的矛盾：「主……我先……。」他想先去辞别家里的人。辞别家人这个要求本身是合理和正确的，但就算是生活中最普通的礼貌，如果放在立刻和完全顺服之先，也是错的。

**九62** 耶稣告诉他，手一旦扶着作门徒的犁，他必不可以往后看<sup>31</sup>；否则，他就不配进神的国。跟从基督的人不是半心半意的，也不是感情用事的。尽管对家人和朋友的顾虑本身是合理的，但必不可让这顾虑使他们转离，以致不能彻底和完全的降服于祂。「配进神的国」是指事奉而不是救恩；并非进入神国的问题，而是进入神国后在里面事奉的问题。我们配进入神的国在乎主耶稣的位格和工作，借着信靠祂我们便可以进入了。

从这些人的经历中，我们看见三个作门徒的主要阻碍：

1. 物质上的舒适。
2. 工作或职业。
3. 家人和朋友。

基督在我们的心里必须占有至尊的地位，别的事物都无可匹敌，所有其它的心爱 and 所有其它的忠心必须是次要

的。

### 三·主差遣七十人（一〇1~16)

**一〇1~12** 这是福音书中惟一记录主差遣七十个<sup>32</sup>门徒出去的经文。这跟路加福音第十章差遣十二个门徒非常相似，但马太记载的是差遣门徒到北面的地区，而这里的七十人是差遣到南方，沿着主到耶路撒冷的路径。这次使命看样子是要为主预备道路，祂的旅程从北面的该撒利亚腓立比开始，经过加利利和撒马利亚，渡过约但河，南经比利亚，然后折返，渡过约但河往耶路撒冷。

虽然这七十个人的传道事奉和职务是暂时的，但主对他们的教导提供了许多生活的原则，历世历代的基督徒也适用。

摘录其中一些原则如下：

1. 祂差他们两个两个的出去（1节）。这使人想到令人信服的见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要定准」（林后一三1）。
2. 主的仆人应当时常祈求祂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2节）。需求常常比工人的供应为大，在为工人祈求的同时，明显地我们自己必须愿意出去。注意求（2节）、去（3节）。
3. 耶稣的门徒被差往一个充满敌意的环境（3节）。外表上，他们象毫无防御能力的羊羔进入狼群；

- 他们不能期望世界会给予盛情的款待，相反，他们会遭到逼迫、甚至杀害。
4. 不许顾虑个人的舒适（4节上）。「不要带钱囊，不要带口袋，不要带鞋。」钱囊指金钱的储备；口袋指食物的储备；鞋可能指额外一双，或提供额外舒适的鞋袜。这三样都提到某种贫穷，那就是虽然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并叫许多人富足（林后六10）。
  5. 「在路上也不要问人的安。」（4节下）基督的仆人不要在冗长、仪式化的问候上浪费时间，这种问候在东方很流行。他们固然应当斯文有礼，但却必须把时间用在宣告荣耀的福音上，而不是无益的交谈上。他们没有时间作不必要的拖延。
  6. 他们应该接受任何提供给他们住宿（5,6节）。如果他们起初的问安得到友善的接受，这家主人便是平安之子；他有平安的特质，也接受平安的信息。如果门徒被拒绝，他们不应气馁，他们的平安仍归自己，即他们没有浪费或损失，而其它人会得着这平安。
  7. 门徒应该住在首先提供住宿的一家（7节）。从这家搬到那家会显出他们是那些找寻更舒适住处的人，然而他们应当过简朴感恩的生活。
  8. 他们应该吃喝任何提供给他们食物和饮品（7节），作为主的仆人，他们有权取得工价。
  9. 城镇正如个人一样，不是接受主就是反对主（8,9节）。如果一个地区接受信息，门徒就应该在那地传道，接受款待，带给那地福音的福气。人摆上什么，基督的仆人就吃什么，不要对食物讲究，或在那家引起不方便；毕竟，食物并非他们生命中的主要东西。在接待主使者的城镇，犯罪患病的居民得着医治，王也临近他们（9节）。
  10. 一个拒绝福音的城镇会被剥夺再听的特权（10~12节）。在神的安排中，人会有最后一次听到福音的时间。人不应轻视福音，因为可能再没有听闻的机会。被拒绝的光就是光不被容下。获得特权听闻好信息的城镇若拒绝福音，要受的审判比所多玛更重。特权越大，责任越重。
- 13,14 耶稣说这些话，是想到加利利中三个比任何其它城都更获优待的城。它们见过祂在街上施行大能的神迹，听过祂满有恩典的教训，然而，它们完全拒绝祂。在哥拉汛和伯赛大所行的神迹，如果祂行在古代的推罗、西顿，那些沿海的城市已经马上深切的悔改了。由于加利利的城市不为耶稣的工作所感动，它们要受的审判比推罗、西顿更重。根据历史事实，哥拉汛和伯赛大已被彻底毁灭，它们的确实位置今天



无法确定知道。

—○15 耶稣离开拿撒勒后，迦百农便成为祂的家乡。这城所得的优待是升到天上，但它藐视最尊贵的市民，失去大好机会，所以它在审判时会被推下阴间。

—○16 耶稣以说明这七十人是祂的大使来结束祂的教训。拒绝他们的，就是拒绝祂；拒绝祂的，就是拒绝父神。

赖尔评论：

新约中再没有更强烈的言词，说到一个忠心执事的职任的尊严，和那些拒绝听祂信息之人要承担的罪疚。我们必须谨记，这话不是对十二个使徒说的，而是对七十个门徒说的。这些门徒的名字和往后的经历我们一点也不知道。史葛说：「拒绝或轻慢一个大使，是侮辱任命和差派他的王——他所代表的人。使徒和七十个门徒是基督的大使和代表，拒绝和藐视他们的，事实上是拒绝和藐视祂了。」<sup>33</sup>

#### 四·七十人回来（一○17~24）

—○17,18 那七十个人完成使命回来，他们因鬼也服了他们而欢欣鼓舞。耶稣的回答可以有两个解释。第一个意思，是祂从他们的成功看见撒但最终从天上坠落的预兆。詹美逊·霍石·鲍尔朗将主的话意译如下：

你们执行使命时我跟随你们，看着胜利；当你们为魔鬼因我的名而服了你们而惊奇时，我看见一个

辉煌的景象，如闪电忽然从天划到地上。看！撒但从天上坠落。

撒但这样的坠落还未发生，他将会被米迦勒和他的使者逐离天上（启一二7~9），这事会发生于大灾难期间，在基督于地上荣耀作王之前。

耶稣的话另一个解释是对骄傲的警告。祂好象是说：「不错，你们因甚至连魔鬼也服了你们而飘然陶醉，但别忘记——骄傲是罪恶之根。路西弗因骄傲而坠落，并且被逐离天上。你要小心避免这个危险。」

—○19 主已给门徒权柄对抗邪恶的势力。在执行使命时，他们可以免受伤害。这对所有神的仆人来说都是真实的，他们受到保护。

—○20 然而，他们不要为自己有能力胜过鬼而欢喜，而是要为自己的得救而欢喜。这是惟一记录的事，是主叫门徒不要欢喜的。危机与基督徒事奉的成功有微妙的关系；但我们的名记录在天上这事实，提醒我们父神和祂儿子有还不清的债。为着救恩而欢喜，才是安稳无虞的。

—○21 耶稣被众人弃绝，看着那些谦卑的跟从者，祂被圣灵感动就欢乐，为父无比的智慧而感谢祂。那七十个门徒并非世上聪明通达的人，他们也不是知识分子或饱学之士。他们只是婴孩！但他们是有信心、肯奉献和愿意全心顺服的婴孩。知识分子是过分聪明、知道太多了，他们的骄傲叫他们看不见神的爱子的真正价值。只有透过婴孩，

神的工作才能发挥得最有效率。我们的主为所有父交给祂的人欢喜，也为这七十人的初步成功而欢喜。这次成功预言了撒但的最终坠落。

—○22 一切所有的，不管是天上的、地上的或地底下的，父都已交付给子。神已将整个宇宙放在祂儿子的权柄下。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是谁；道成肉身的奥秘除了父，没有人能彻底了解。神如何成为人，又住在血肉的身躯中，是受造物不能理解的。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是谁；神超乎人类的理解，子完全的知道祂，子也指示那些软弱、卑贱和被人厌恶但相信祂的人（林前一26~29）。那些见过子的人也是见过父，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父充分的表明出来（约一18）。

凯理说：「子的确启示了父，但凡人尝试解开基督个人荣耀这无法解开的谜时，脑袋便无法子想明白。」

—○23,24 主暗暗的告诉门徒，他们活在拥有空前特权的日子里。旧约的先知和君王想要看弥赛亚的日子，却没有看见。主耶稣在这里自称是旧约先知所期待的那一位——弥赛亚。门徒有幸看见神迹，听见关乎以色列的盼望的教训。

## 五·律法师和好撒马利亚人（一○25~37）

—○25 这律法师是摩西律法的专家，他很可能并非诚心的提出这个问题；他企图作弄救主，完全把祂放在试

验之下，也许他以为主会否认律法。对他来说，耶稣只不过是夫子，而永生是他可以赚取或应得的东西。

—○26~28 主回答他的时候，已考虑到这一切。如果律法师能够谦卑并悔改，救主会更直接的回答他。在当时的情况下，耶稣将他的注意力引到律法上。律法要求的是什么？律法要求人尽自己所能去爱主，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耶稣告诉他，如果他这样行，就必得永生。

乍看上去，主好象是教导人以遵行律法来换取救恩。实情不是这样。神从未试图告诉任何人因守律法而得救，十诫是颁布给那些已经有罪的人。律法的目的不是把人从罪中拯救出来，而是叫人知罪；律法的功用是向人显明他是个满身罪污的人。

有罪的人不可能尽心爱神，也不能爱邻舍如同自己。如果他从出生至死亡都能行这些，他就不需要救恩，也不会灭亡；尽管如此，他所得的报酬也只不过是长久在地上活着，而不是得着天堂的永生。只要他一天过着不犯罪的生活，他会继续生存下去。永生只给那些承认自己的丧失光景、并借神恩典得蒙拯救的罪人。

因此，耶稣说「你这样行，就必得永生」是纯粹假设的。如果主提到的律法能对律法师起预期的影响，他应该说：「如果这就是神的要求，那么我要灭亡了，我无助，没有盼望。我把自己投向你的慈爱和怜悯，求你以恩典拯救我！」

—〇29 他没有说上面的话，相反，他要显明自己有理。为什么他要这样呢？没有人指责过他。他自己知道有错，但心因骄傲而起来反抗。他问：「谁是我的邻舍呢？」这是逃避的伎俩。

—〇30~35 主耶稣用好撒马利亚人的故事来回答这个问题。故事的情节耳熟能详，被强盗抢劫的受害人（几乎可以确定是一个犹太人），半死的躺在往耶利哥的路上。犹太祭司和利未人拒绝施与援手，也许他们恐怕那是一个阴谋，又或者害怕搁在那里自己也会被劫。结果一个被憎恨的撒马利亚人来施予援手，他为受害人进行急救，把他带到店去，并提供照顾伤者的费用。对这个撒马利亚人来说，一个有需要的犹太人就是他的邻舍。

—〇36,37 然后救主提出那不可回避的问题，三个人当中那一个是这无助的人的邻舍？当然是那个怜悯他的。的确这样，那么律法师应该去照样行。「如果一个撒马利亚人能借着怜悯一个犹太人而证明自己是他的真正邻舍，那么，全人类都互为邻舍了。」<sup>34</sup>

我们不难从祭司和利未人看见，律法对死的罪人是完全无能为力的；律法吩咐「要爱邻舍如同自己」，但却没有给你遵行的能力。我们也不难看见好撒马利亚人好比主耶稣，祂来到我们身处的环境中，救我们脱离罪，从地上至天上一直到永恒，祂已为我们提供全备的照应。祭司和利未人也许叫我们失望，但好撒马利亚人却绝对不会。

好撒马利亚人的故事有一个意想不到的巧结，故事以「谁是我的邻舍呢？」这个问题开始，但以另一个问题作结：「你是谁人的邻舍？」

## 六·马利亚和馬大（一〇38~42）

—〇38~41 主这时集中注意力在神的话和祷告上，作为祝福的两大方法（一〇38~一一13）。

马利亚在耶稣脚前坐着听他的道，而马大则为伺候这位尊贵的上宾心里忙乱。马大希望主责备她妹妹没有帮她的忙，但主耶稣温和地责备了马大的烦躁！

—〇42 主赞赏我们对祂的爱胜于我们的事奉。事奉可能会被骄傲和自以为是沾污；让祂占住内心是不可少的一件事，是不能夺去的上好福分。高斯评论说：「主想把我们由马大转变为马利亚，正如祂想把我们由律法师转变为邻舍一样。」<sup>35</sup>

欧德曼写道：

虽然主也欣赏所有我们为祂做的工作，但祂知道我们首要的是坐在祂脚前学习祂的旨意；然后我们才能在工作上得着宁静、平安和仁慈，最后，我们的事奉可以达到马利亚的完美事奉，在最后一幕，她把一瓶香膏倾倒在耶稣的脚上，那香气直至今今天仍弥漫在世上。<sup>36</sup>

## 七·门徒的祷告（一一1~4）

在第十至十一章中间，隔了一段时

间，就是约翰福音九章1节至十章21节记载的事迹。

一一1 这是路加常提我们主的祷告生活的一个记载。这与路加的目的相符，将基督展视为人子，常常倚靠神祂的父。门徒感觉到祷告是耶稣生命中一个真正而不可少的力量，他们听见耶稣祷告的时候，自己也想祷告，所以有个门徒来求祂教导他们祷告。他没有说：「教导我们怎样祷告。」而说：「教导我们祷告。」这个要求当然包括了事实和方法两方面。

一一2 主耶稣这时候给他们的模范祷词跟路加福音中的主祷文有些不同。所有不同点都有目的和意思，没有一样是不重要的。

首先，主教导门徒称呼神为我们在天上的父。这种亲密的家庭关系是旧约信徒不认识的，意思是信徒现在向神说话，就如跟一位慈爱的天父说话一样。其次，主教我们祷告要尊神的名为圣。这表达信徒心里的渴望，就是祂应该受尊崇、彰显为大、受敬拜。在祈求方面，「愿你的国降临」。我们祈求神消灭邪恶的势力，并基督在地上作王管治世界的日子快将到来，那时祂的旨意就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一一3 既已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主教导祈求者说出他个人的需要和愿望，提出身体上和属灵上对食物的不断需要，我们要天天倚靠祂而活，承认祂是各样美善的源头。

一一4 接着是祷告罪得赦免，赦免

是以我们对别人有宽恕的心为根据。显而易见，这并非指从罪的刑罚得到赦免，那种赦免是基于基督在加略山成就的工作，只能借信心得着。然而这里要处理的是父母的或管治的赦免；我们得救后，神以对待儿女的方式来对待我们；如果祂发现我们心里刚硬、不愿饶恕，祂会鞭打我们，直至我们破碎，跟祂恢复交通为止。这个赦免跟与神交通有关，而不是与神的关系有关。

对「不叫我们遇见试探」这个祈求，有些人感到困惑。我们知道神从不试探人去犯罪；然而，祂却容许我们在生活上经验试炼和试验，这些都是为我们的好处而设计的。这里的想法似乎是我们应当时常警觉自己流荡和犯罪的倾向；尽管我们自己可能想犯罪，但也应该求主保守我们不致失脚。我们应当祈求，犯罪的机会和犯罪的意欲永不可同时出现。祷文表明我们不可信任本身抗拒试探的能力。这做法是健康的。整篇祷词以祈求拯救脱离凶恶作结束。<sup>37</sup>

## 八·祷告的两个比喻（一一5～13）

一一5～8 继续来看祷告这个题目。主举了一个例子，说明神愿意垂听并回答祂儿女的祈求。这故事关于一个人，他有一个客人半夜来到他家里。不妙，他手上没有足够的食物，所以他跑到邻舍那里去，敲门，求邻舍借给他三个饼。邻居起初因睡眠被搅扰而不耐烦，也不打算起床开门；然而，因这忧心的家主不断拍门叫喊，邻舍终于起床

并给他所需的。

应用这个例子时我们必须小心，避免作出一些结论。这并不是说神因我们持续不断祈求而烦厌，也不表示惟一叫我们的祷告蒙答允的方法是辗转的祈求。

例子教导我们，如果一个人因朋友的迫切而愿意帮助他，神会更愿意听祂儿女的呼求。

——9 例子教导我们不应在祷告生活上疲倦灰心，「继续祈求……继续寻找……继续叩门……」<sup>38</sup>有时神会在我们第一次祈求时就答允我们的祷告，但在另一些情况里，祂会在我们经过长久的祈求后才应允。

神回答祷告：

有时，心灵软弱，

祂便给信徒正要寻求的东西；

但信心时常要学习更深入的安息，  
当神没有回应时，在祂的沉默中  
靠祂；

因祂的名称为爱，祂会给你最好的，

星宿会失去光芒，大山也不能长存，

唯神是真实；祂的应许确定不移。

祂是我们的力量。

~M. G. P.

这个比喻似乎教导不断加增的迫切——从祈求到寻找到叩门。

——10 经文教导我们，凡祈求的，就得着，凡寻找的，就寻见，凡叩门的，就给他开门。这是我们祷告时神给我们的应许。祂常常赐给我们所祈求

的，或给我们另外一些更好的东西。一个「不」的回答表示祂知道我们的要求对我们不是最好的；因此，祂的拒绝比我们的祈求更好。

——11,12 经文教导我们，神绝对不会欺骗我们，在我们求饼的时候竟给我们石头。那时代的饼形状象一个扁圆的蛋糕，貌似石头。神绝不会作弄我们，在我们求食物时给我们一些不能吃的东西。如果我们求鱼，祂绝不会给我们蛇，即一些会毁灭我们的东西。又如果我们求鸡蛋，祂绝不会给我们蝎子，即一些会引致极度痛苦的东西。

——13 纵使一个作父亲的人有犯罪的本性，他也不会把坏东西给儿女，他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我们的天父，岂不更愿意将圣灵给求他的人。柏勒说：「重要的是，祂挑选给我们的东西，是我们最需要的，也是祂最想给我们的，就是圣灵。」耶稣说这些话的时候，圣灵还未赐下（约七39）。今天我们不必祈求圣灵住在心里，因为在我们信主的一刻，祂已经来住在我们里面（罗八9下；弗一13,14）。

然而，我们在其它方面祈求圣灵是当然合理和必须的。我们应当祈求自己接受圣灵的教导，接受圣灵的引领；在我们为基督所作的事奉中，让祂的能力倾倒在我们身上。

耶稣教导门徒祈求圣灵的时候，祂很可能是指圣灵的能力，这能力叫他们能够过另一个世界形式的、门徒的生活。这种生活祂在前面几章已有教导。

到这个时候，他们可能已经感到要靠自己的能力去符合作门徒的试验，是完全不可能的。这当然是事实。圣灵就是叫我们可以过基督徒生活的能力，所以耶稣描绘神急切的要把这能力赐给祈求的人。

在希腊文原文里，本节不是说神会将圣灵给人，而是赐「圣灵」（没有定冠词「那」）。史伟慈教授指出，有冠词的时候，是指这位神本身；没有冠词的时候则指祂的恩赐或祂在我们身上的作为。因此在这段经文中，很大程度上不是祈求圣灵这位神本身，而是祂在我们生命中的工作。这看法得到路加福音七章11节同类的经文进一步证实：「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么！」

## 九·耶稣回答批评祂的人（一一14~26）

一一14~16 耶稣赶出一个叫人成为哑巴的鬼。在群众中引起一阵扰攘。虽然众人都希奇，其它人更公开的反对主。反对主要有两种形式，有人指责祂靠着鬼王别西卜的能力赶鬼；又有人表示祂应该施行从天上来的神迹，也许他们以为祂这样做便能证明对祂的指责是错的。

一一17,18 第17至26节回答对祂以别西卜附身而有能力赶鬼的指责；第29节则回答对神迹的要求。首先，主耶稣提醒他们，凡一国自相分争就会毁灭；凡一家自相分争就必败落。如果撒但利用祂来赶鬼，撒但就是攻打自己的爪

牙。魔鬼会反对自己和阻碍自己的计划——这个想法是荒谬的。

一一19 第二，主提醒那些批评祂的人，那时他们自己的一些国民也赶逐污鬼。如果祂靠撒但的能力赶鬼，那么他们必然也靠同一能力赶鬼。当然，犹太人绝对不会承认这点；然而。他们又怎能否认所争议的能力？赶鬼的能力不是来自神就是来自撒但；不是这个就是那个，不可能两个也是。如果耶稣靠撒但的能力，那些犹太的驱魔人也靠同样的能力了；指责祂也就是指责他们。

一一20 真正的解释是耶稣靠着神的能力赶鬼。祂说神的能力是什么意思呢？路加福音（一二28）的记载，是这样说的：「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所以我们可以作出结论，神的能力等同神的灵。耶稣靠着神的灵赶鬼，可从神的国临到那世代的人显明出来。国度的临到是以王本身亲自来临，主耶稣在那里的的事实，施行那些神迹，都确实的证明神所膏立的统治者正出现在历史的舞台上。

一一21,22 直至这时候，撒但仍是壮士披挂整齐，稳固的看守自己的住宅。那些被鬼附的人被他牢牢的握着，没有人去挑战他；他所有的都平安无事，意即没有人可以抵抗他的控制。主耶稣比撒但更壮，祂来胜过他，夺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又分了他的脏。

就算是批评耶稣的人也不否认邪灵是被祂赶出的。惟一的意思就是撒但已被制伏，那些受辖制的人得着释放。这

就是经文的重点。

一一23 然后耶稣又加上一句，说任何人不与祂相合的就是敌祂的；任何人不同祂收聚的就是分散的。正如有人这样说：「一个人不是与你一同上路，就是阻挡你的去路。」我们已提到本节跟九章50节之间表面上的矛盾，如果事情是关乎基督的位格和工作，就没有中立可言；一个人不是赞同基督就是反对祂的。但如果关乎基督徒事奉的，那些不反对基督仆人的就是赞同他们的。前一节是关乎救恩的问题；而后一节则关乎事奉的问题。

一一24~26 主似乎占了对头的上风，他们曾指责祂被鬼附，现在祂将他们的国家比作一个被鬼附而暂时获得医治的人。就他们的历史来说，这是事实。被掳以前，以色列国为拜偶像之鬼所附；但被掳叫他们摆脱了那邪灵，从此犹太人不再为拜偶像所辖制，他们的屋子已打扫干净、修饰好了。但他们拒绝让主耶稣进去作主，因此祂预言在未来有一天，那污鬼会另带七个比自己更恶的鬼来，都进去住在那屋里。这指到犹太国在大灾难时期会采用的一种可怕的拜偶像形式，他们认敌基督为神（约五43），这罪的刑罚比任何该国曾受的刑罚都要重。

这个例子基本指以色列国的历史，但也显明单单在个人的生活上悔改或更正是不够的，这不足够叫人有新的开始。主耶稣必须被接进心里和生命中；否则，生命就会向比以前更卑污的罪恶敞开大门。

## 十·比马利亚更有福（一一27，28）

有一个女人在众人中间向耶稣欢呼，说：「怀你胎的和乳养你的有福了！」我们主的回答意义重大，祂没有否定祂母亲马利亚是有福的，但祂更超越一步，说听神的道而遵守更加重要。换句话说，童贞女马利亚相信基督、并跟从祂，比作为祂的母亲更有福。血缘的关系比不上属灵的关系重要，这应该足够使那些将马利亚变为崇拜对象的人闭口无言。

## 十一·约拿的神迹（一一29~32）

一一29 在第16节，有人试探主耶稣，向祂求从天上来的神迹。现在祂回应那个要求，把那世代归结为一个邪恶的世代。祂的话主要针对活在当时的犹太人，他们有幸得到神的儿子亲自临到，听过祂的话，亲眼见过祂的神迹；但他们并不以此为满足，他们正在假装，如果他们能够从天上看见大能和超自然的作为，他们就会相信祂。主的回答是，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

一一30 主指到自己从死里复活的事。约拿怎样在大鱼腹内三昼三夜后，从海中获救；主耶稣也会在坟墓三昼三夜之后从死里复活。换言之，主耶稣在地上的事奉，最后和具有决定性的神迹就是祂的复活。约拿……为尼尼微人成了神迹。当他到这个外邦的大都会传福